



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新聞稿

New Taipei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發稿日期：106年5月10日

連絡人：周懷廉襄閱主任檢察官

聯絡電話：22616192 轉 6302

新北地檢署偵辦以「U幣投資計畫」方式吸金違反銀行法案件

本署企業犯罪專組檢察官吳育增、陳伯均、江祐丞偵辦柏○希爾貴金屬股份有限公司前負責人林○詩等人涉嫌以「U幣投資計畫」招收會員違法吸金案件，於民國106年5月10日指揮法務部調查局新北市調查處持法院核發搜索票，至林○詩等人住居處所共10處搜索，並約詢犯罪嫌疑人林○詩等共4人。

全案係林○詩等人自103年間起，以泰國「UFUN集團」代理名義，提出「U幣投資計畫」招收會員，會員依投資金額（500、1000、5000、1萬、5萬美元）分為一星至五星會員，並稱該計畫有銀行監管背書，且以黃金作為擔保等同零風險，投資前期3個月可增值50%。林○詩等人多以舉辦說明會方式招收會員，誘使不特定民眾加入投資計畫，會員則可再介紹下線投資人以領取獎金，其等吸金金額逾新臺幣2億元。

本署接獲檢舉後指派檢察官吳育增偵辦，並由檢察官陳伯均、江祐丞協同偵辦，指揮新北市調查處搜索上揭處所、約談相關涉案人員。本署提醒民眾投資都有風險，應慎選投資理財管道，高獲利往往伴隨高風險，投資前應多了解投資對象與標的，以免血本無歸。